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2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7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收到《关于对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8】第 152 号），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 1、你公司 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33.14 亿元，同比增长 953%。请说明：
（1）结合你公司新增的大宗贸易业务的具体开展情况、贸易涉及的产品类别等，说明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2）大宗贸易业务采用的收入确认政策，以及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1）公司油服板块业务由于受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低迷，石油行业整体不景气的影响，市场工作量大幅下降，油服业务收入大幅缩减。公司为改善经营状况，应对主营业务规模降低及盈利减少的风险，报告期内扩大了大宗贸易业务的交易规模，以期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2017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31,384.01 万元，同比增长 952.61%，其中大宗贸易业务全年销售产品 522,416.60 吨，实现销售收入 314,227.99 万元，同比增长 1,585.40%，占公司总收入的 94.82%，为 2017 年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大宗贸易业务主要销售产品种类为乙二醇，同时涉及少量无缝钢管、有色金属等。

报告期公司大宗贸易分产品类别销售情况：

产品类别	销售量（吨）	销售额（万元）	占大宗贸易销售收入总额比
------	--------	---------	--------------

乙二醇	505,575.06	302,155.63	96.16%
无缝钢管	11,027.28	5,742.88	1.83%
有色金属	4,014.26	5,317.60	1.69%
二甘醇	1,800.00	1,011.88	0.32%
合计	522,416.60	314,227.99	100.00%

大宗贸易业务一般利润率较低，资金周转速度较快，交易的数量和金额都较大，2017 年公司逐步扩大了大宗贸易的交易规模，2017 年大宗贸易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 94.82%，大宗贸易业务大幅增长，导致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

2017 年公司油服业务收入 11,564.84 万元，占公司总收入的 3.49%，较上年同期增长 57.48%，油服业务收入的少量增长，也一定程度地促进了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

(2) 公司大宗贸易业务采用的收入确认政策为：大宗贸易所取得的销售收入，公司以货权实质转移至客户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公司大宗贸易业务主要销售商品为乙二醇，交易性质为现货电子交易，交易场所为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国际”）旗下交易平台-长江国际网上仓储服务平台。

公司在平台上交易的流程为：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公司在长江国际平台上生成“货权转让提单”（此时客户还不具备提货权），客户完成付款，系统根据公司指令自动生成“货权转移单”，完成货权的交割，客户取得货权后可凭货权转移单去长江国际仓库提货或直接在长江国际网上仓储服务平台进行电子交易转让货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相关准则规定，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政策为：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公司通过在长江国际网上仓储服务平台第三方自主取得商品控制权再转让给客户，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并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公司在长江国际网上仓储服务平台生成“货权转移单”时，公司已实现商品所有权风险报酬的转移。公司根据“货权转移单”、销售发票、销售合同、销售合同审批

单，对商品交易确认收入。

综上所述，并经会计师审计复核，公司认为，公司大宗贸易所取得的销售收入，以货权实质转移至客户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并按总额法确认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年审会计师专项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亚会 A 专审字（2018）0069-1 号。

问题 2、你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186 万元，同比下滑 92%。2018 年第一季度实现净利润-1,264 万元。请说明：（1）在你公司 2017 年度收入大幅增长的情况下，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原因；（2）你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微利，2018 年一季度亏损，请说明你公司 2017 年度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和结转成本的情况，请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1）2017 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331,384.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99,901.84 万元，增长 952.61%；实现净利润 68.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279.58 万元，减少 97.08%。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明细及同期对比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同比变动	变动比	说明
一、营业收入	331,384.01	31,482.17	299,901.84	952.61%	大宗贸易业务大幅增长
减：营业成本	322,331.39	28,759.68	293,571.71	1,020.78%	大宗贸易业务大幅增长
税金及附加	354.86	220.06	134.81	61.26%	主要系印花税增加，影响金额较小
期间费用	8,915.24	7,857.51	1,057.73	11.86%	业务增长，期间费用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487.22	-930.83	1,418.05	152.34%	2017 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且 2016 年收到较多应收账款冲回坏账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投资收益	885.25	1,910.90	-1,025.65	-53.67%	2016 年公司对投资企业核算方法变更，确认较多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19.49	528.49	-509.00	-96.31%	2016 年处置资产较多
其他收益	79.65	-	79.65	100.00%	影响金额较小

二、营业利润	279.69	-1,984.85	2,264.54	114.09%	-
加：营业外收入	18.63	4,360.04	-4,341.40	-99.57%	2016 年收到较多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38.47	25.71	12.75	49.61%	影响金额较小
三、利润总额	259.86	2,349.48	-2,089.62	-88.94%	-
减：所得税费用	191.40	1.43	189.97	13, 252.25%	影响金额较小
四、净利润	68.46	2,348.05	-2,279.58	-97.08%	-

通过上表分析可见，2017 年公司收入增长，净利润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是：

1) 2016 年，公司注册地从四川绵阳迁入浙江温州，更名为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绵阳新注册 3 家子公司。同年，公司获得温州和绵阳两地政府补助 4,200 万元，详见公司前期公告（公告编号：2016-084、2016-088）。2017 年度，公司未收到政府有关的大额补助，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4,341.40 万元，同比减少 99.57%。剔除 2016 年大额政府补助影响后，2017 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1,920.41 万元，同比增长 103.70%。

2) 2016 年，公司投资企业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台银行”）完成股份制改造，公司持有三台银行股权适用新的会计核算方法，新增投资收益 1,992.66 万元，详见公司前期公告（公告编号：2016-090）。2017 年度，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1,025.65 万元，同比减少 53.67%。

3) 2016 年，公司大力催收应收账款，共收回以前年度应收账款 2.4 亿元，冲回坏账损失 1,604.61 万元。2017 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1,418.05 万元，同比增加 152.34%。

4) 2017 年，公司继续精简组织机构与人员，引进专业性人才，加强成本管控，2017 年公司大宗贸易业务大幅增长，油服板块业务量也有所回升，公司总体成本未随着业务量增长而大幅上升。2017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仅增加 1,057.73 万元，同比增加 11.86%。

5) 2016 年公司处置了部分闲置房产及土地，产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8.49 万元，2017 年相对较少。

综上所述，公司 2017 年度收入大幅增长的情况下，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原因主要为：1、2017 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主要为大宗贸易业务收入的增长，而大宗贸易业务毛利率相对较低，贡献的毛利润较少；2、受 2016 年度大额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2017 年度净利润与 2016 年相比大幅下降，剔除 2016 年非经常性

损益影响后，2017 年度净利润同比增加 101.57%。

(2) 公司 2017 年度净利润为盈利 68.46 万元，2018 年一季度净利润为亏损 1,439.99 万元，2018 年一季度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如下：

1) 由于油气田服务受节日、季节影响较大，第一季度工作量很少或处于停工期，而相应的固定成本存在导致一季度出现亏损。其中影响较大是钻井工程服务，2017 年度钻井工程服务全年贡献的毛利润为 10,294,789.99 元，受工程项目所在地天气影响，钻井工程 2018 年一季度处于停工期，业务工作量较少，对 2018 年一季度利润贡献减少。

2) 2017 年，公司与大庆国世能科学技术有限公司签订的齐齐哈尔油田项目在 2017 年度已合作完成，该项目的毛利率较高（具体情况详见问题 5 第(2)点的回复说明），2018 年一季度业务工作量减少，因此 2018 年一季度毛利润相应减少。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权责发生制进行会计核算，经会计师审计复核，公司认为，公司 2017 度不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和结转成本的情况。

年审会计师专项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亚会 A 专审字（2018）0069-1 号。

问题 3、2017 年第一至第四季度，你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1,427 万元、13 万元、239 万元和 1,332 万元。请说明四个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逐步增长的原因。

【回复】：

2017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57.30 万元，其中 2017 年 1-4 季度分别实现-1,427 万元、13 万元、239 万元和 1,332 万元，逐步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业务增长，毛利增加，期间费用相对稳定，导致利润增长所致。

报告期分季度经营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说明
营业收入	51,477.63	92,837.39	100,063.92	87,005.07	营业收入呈增长趋势

其中：油服业务	388.87	2,580.48	4,014.21	4,581.28	油服业务逐渐增长
大宗商品贸易	50,429.72	88,829.86	94,761.43	80,206.98	大宗商品贸易业务总体逐渐增长
营业成本	51,138.05	90,466.93	97,823.64	82,902.77	-
其中：油服业务	421.23	1,533.29	2,050.10	2,091.67	-
大宗商品贸易	50,191.61	87,831.40	94,655.24	78,995.51	-
营业毛利	339.58	2,370.47	2,240.28	4,102.30	营业收入增长,毛利增长
其中：油服业务	-32.36	1,047.19	1,964.11	2,489.61	油服业务逐渐增长
大宗商品贸易	238.11	998.46	106.19	1,211.47	大宗商品贸易市场行情变动,毛利随之变化。
税金及附加	40.44	88.60	88.61	137.22	-
期间费用	2,024.86	1,901.79	2,358.60	2,629.99	-
投资收益	241.65	-148.15	528.94	262.81	确认投资企业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支净额	-5.90	17.68	0.19	-31.42	-
所得税费用	-	249.57	43.37	-101.53	-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3.21	14.44	232.90	1,372.19	逐步增长
非经常性损益	-5.90	1.28	-6.34	39.97	-
扣非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7.31	13.16	239.24	1,332.21	逐步增长

通过上表明细及分析可见，2017 年第一至第四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逐步增长主要是由于：

（1）受气候、法定节假日等因素影响，一般每年第一季度为油服行业经营淡季。在 2017 年第一季度，公司油服板块业务量相对较少，而公司固定成本未发生大幅度降低，导致公司第一季度扣非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对较少；

（2）2017 年第二季度，公司油服业务量逐步上升，油服业务毛利增加；同

时，大宗贸易业务下游市场对乙二醇需求增加，公司贸易业务经营情况相对较好；

（3）2017 年第三季度，大庆国世能科学技术有限公司对公司已完工工程项目业务进行验收，对 2017 年 3-8 月的工程量予以确认结算；另外，公司投资的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季度经营情况较好，公司根据会计准则按照投资比例确认相应的投资收益；

（4）公司在 2017 年逐步扩大大宗贸易的品种及交易规模，第四季度贸易业务实现毛利 1,211.47 万元；同时，由于油服行业结算惯例，工程项目验收结算均集中在年末，导致第四季度毛利较高。

综上所述，公司 2017 年一至四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逐步增长主要是受油服行业施工进度、结算周期及大宗贸易业务毛利波动等影响所致。

问题 4、因你公司新增开展贸易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和供应商发生较大变化，其中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由去年的 30.35% 降至 19.87%，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由去年的 44.64% 升至 67.98%。请说明：（1）你公司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及相关客户和供应商的真实性；（2）你公司贸易业务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准确，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1）2017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基本信息：

序号	公司前五大客户基本信息（数据来源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			
1	公司名称	深圳金诺信博供应链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440300359926328G	法定代表人	杨正国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160115 - 长期
	注册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深盐路大百汇高新技术工业园 C 栋 825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铜、铝、锌、铅、镍、锡、白银、铂、钯等金属材料、原油的购销；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国内贸易、网上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	公司名称	昊坤能源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1101053063517353	法定代表人	吕坤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140612-20340611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C 座 29 层 2902 室		
	经营范围	太阳能发电；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出租商业用房；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销售机械设备、润滑油、燃料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金属矿石、金属材料、非金属矿石、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	公司名称	福建阳光集团厦门进出口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350206751637985H	法定代表人	何明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040331-20540330
	注册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湖里大道 6 号北方商务大厦 503B 室		
	经营范围	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糕点、糖果及糖批发；化肥批发；国内货运代理；建材批发；服装批发；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林业产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水产品批发；鞋帽批发；饲料批发；其他农牧产品批发；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		
4	公司名称	国投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1101011101316856K	法定代表人	宋振崎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050107 - 长期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西街 19 号 9 层 901 室		
	经营范围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推广服务；销售针纺织品、棉花、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化肥、建筑材料、矿产品、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	公司名称	远大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33020134063506	法定代表人	许朝阳

		1B	人	
	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150420-20990419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永丰路 128 号 26 幢 105-2 室		
	经营范围	其他危险化学品：乙苯、甲醇、甲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1,4-二甲苯、1,3-二甲苯、1,2-二甲苯、2-丁酮、丙酮、苯乙烯[稳定的]、苯酚、苯的批发（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含来料加工、进料加工、对销贸易、转口贸易），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钢材和晴纶的进口业务；金属材料、木材、矿产品、建筑装潢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及产品、针纺织原料及产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机械设备及配件、日用品、燃料油的批发和零售；实业投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有机化学原料制造（限分支机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深圳金诺信博供应链有限公司	232,013,533.50	7.00%
2	昊坤能源有限公司	134,683,760.64	4.06%
3	福建阳光集团厦门进出口有限公司	111,548,076.87	3.37%
4	国投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103,562,514.73	3.13%
5	远大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76,632,585.48	2.31%
合计		658,440,471.20	19.87%

2017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基本信息：

序号	前五大供应商基本信息（数据来源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			
1	公司名称	湖州贸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330502329868374A	法定代表人	王强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150312 - 长期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嘉年华国际广场 C 座 C2301 室-1 号		
	经营范围	机械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机电设备、汽摩配件、陶瓷制品、家具、原木、实木、多层板、金属材料（除稀贵金属）、橡胶、塑料制品、皮革制品、建材、化		

		工产品及原料（除易制毒化学品）、环保设备、环保材料、蜡油批发，柴油批发（凭有效《成品油经营许可证》经营），房产营销策划，危险化学品批发（票据）（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凭有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公司名称	温州龙城实业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330300066914438K	法定代表人	赵刚强
	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130419 - 长期
	注册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藤桥镇渔藤路 298 号 1-4 层		
	经营范围	危险化学品的销售（限下设分支机构经营）；铜材、石材加工；五金制品、服装、鞋的制造、销售；煤炭、机电设备、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农业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通信工程、体育设施工程、建筑工程的设计、施工；废旧物资回收（不含金属废旧物资回收）；酒店管理，会务服务，物业管理；住宿服务；旅游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信息技术服务；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新鲜水果批发；苗木的采购、销售；自营、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公司名称	上海苏克实业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3101156988498493	法定代表人	雷小忠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100110-20200109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市路 416 号 4 层		
	经营范围	商务咨询服务，机电产品、针纺织品、五金交电、建材、电子电器、百货、纺织原料、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塑料制品、金属材料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广告设计、制作，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仓储（除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公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弘达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3205925766825	法定代表	潘贤贵

		26B	人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110610 - 长期
	注册地址	张家港保税区石化交易大厦 1701 室		
	经营范围	危险化学品的批发（限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金属材料、炼钢辅料、橡塑制品、五金交电、机械产品、纺织原料、纺织产品、电子产品及配件、建筑材料、玻璃制品、办公用品、办公家具的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公司名称	浙江尚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330501MA29J699X0	法定代表人	张新华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170313 - 长期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嘉年华国际广场 C 座 C2305-1 室		
	经营范围	机械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电动工具、机电设备、汽摩配件、工艺品、陶瓷制品、家具、塑料制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皮革制品、卫生洁具、建材、化工产品 & 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环保设备、环保材料、计算机及配件的研发、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湖州贸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751,138,787.48	23.30%
2	温州龙城实业有限公司	565,090,399.63	17.53%
3	上海苏克实业有限公司	460,961,087.52	14.30%
4	张家港保税区弘达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20,433,119.34	9.94%
5	浙江尚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3,508,546.96	2.90%
合计		2,191,131,941.00	67.98%

公司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与客商管理制度，按照审批程序对每个客户、供应商的资质、信用、准入条件等进行评估，为每个客户或供应商建立专属管理档案，定期对每个客户、供应商进行内部考核。

经公司再次核实，并查询前五大客户供应商在工商网站的信息，公司前五大客户与供应商未出现无法查询到相关信息的情况，也未出现经营异常等情况。

（2）公司严格执行国家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收入确认政策等有关规定，根据贸易业务的业务特点，以“货权转移单”、销售发票、销售合同、销

售合同审批单等作为收入的确认依据，对商品贸易确认收入。

公司对贸易业务也建立了事前、事中等多环节审核程序，通过对每个客户资质、信用、准入条件等进行多维度评估，定期沟通与考核，确保每笔业务的真实、准确。

综上所述，并经会计师审计复核，公司认为，公司贸易收入确认是真实准确的。

年审会计师专项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亚会 A 专审字（2018）0069-1 号。

5、2017 年你公司油气田技术服务毛利率为 53.63%，上年同期为 9.79%，请说明该类业务本期毛利率大幅增长的原因。

【回复】：

2017 年公司油气田技术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77,432,713.41 元，毛利率为 53.63%，上年同期油气田技术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73,435,613.35 元，毛利率为 9.79%，毛利率同比增加 43.84%。

公司油气田技术服务本期毛利率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是：

（1）报告期内，公司调整组织机构，精简人员，人工成本等固定费用减少，毛利增加；

（2）公司 2017 年度大力拓展油服业务，新拓展了齐齐哈尔油田修井业务，该项目 2017 年全年实现收入 3,298.84 万元，实现毛利 2,318.81 万元。该项目发包方为大庆国世能科学技术有限公司，其拥有油田增产技术，同时，想借力上市公司平台将该技术推向更大的市场，寻求与我公司合作。由于该项目各个油田区块都有其独特性，不同于行业内常见的一体化大包合同，项目的投入回报比常规的工程作业项目要高。截至目前，该项目已收回全部应收款项。

问题 6、报告期内，你公司有包括董事长、总裁、副总裁等在内的 13 名董监高离职，2016 年你公司有 11 名董监高离职。请说明你公司董监高人员变动频繁的原因，以及对公司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影响。

【回复】：

1、2016 年度，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让公司股东钱忠良、雷斌、卜文海、王海滨、张曹、贾云刚等 6 人合计持有的 60,308,12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64%），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并在报告期内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改选。原管理层 9 位董监高因改选离任，另有 2 位董事兼高管在报告期内因个人原因离任。

2、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 月 1 日、2 月 1 日、4 月 26 日分别收到董事酆鹏程先生、副总裁谷文洋先生、池清先生及陈强先生送至董事会的书面辞职报告。其中，因个人原因，酆鹏程先生、谷文洋先生请求辞去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池清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总裁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陈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辞职后，池清先生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陈强先生仍在公司担任副总裁职务。

2017 年 6 月 30 日，陈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届满，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召开董事会、监事会，2017 年 9 月 18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换届选举相关议案，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池清先生及独立董事林万祥先生、梁大川先生、辜明安先生、监事黄树源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陈昌文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金虹女士任期届满离任。

截至目前，公司董事会人员为 8 名，监事会人员为 3 名，高级管理人员 2 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公司治理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董监高人员的变动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

问题 7、你公司本年度年审会计师变更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你公司在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 2017 年审计费用议案。请说明变更事务所的具体原因，在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后审议年审费用是否影响会计师的独立性，请独立董事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鉴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公司上市以来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的审计独立性与客观性，经与该所沟通，决定不再续聘该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

公司于2017年10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另因考虑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首次接受公司年审工作，对公司年审工作业务量等相关情况尚不完全确定，故双方约定2017年年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结合委托的工作量等情况再协商确定。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此事项已经2017年11月13日召开的2017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认为，公司在聘请2017年审机构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计费用的定价原则双方事前已协商约定，公司在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后审议年审费用事项并不会影响会计师的独立性。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年报问询函〉相关问题发表的独立意见》。

问题 8、你公司本期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20.45%，请说明在你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情况下销售费用下降的原因。

【回复】：

报告期分行业营业收入及占比情况分析：

单位：元

收入（分行业）	2017 年收入	占比	2016 年收入	占比	同比增减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115,648,423.15	3.49%	73,435,613.35	23.33%	-19.84%
大宗商品贸易	3,142,279,921.98	94.82%	186,441,268.29	59.22%	35.60%
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53,061,398.41	1.60%	54,724,324.37	17.38%	-15.78%
其他	2,850,376.78	0.09%	220,537.18	0.07%	0.02%
合计	3,313,840,120.32	100.00%	314,821,743.19	100.00%	952.61%

报告期销售费用明细及占比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变动	同比变动比例	说明
工资及津贴	2,295,757.96	5,957,078.72	-3,661,320.76	-61.46%	2016 年收回较多应收账款，预提相应的催收奖励
差旅费	1,447,430.47	2,207,421.40	-759,990.93	-34.43%	大宗贸易增加，电子交易，差旅费较少
销货运杂费	2,774,281.00	2,478,100.72	296,180.28	11.95%	影响较小
租赁费	290,120.93	300,954.87	-10,833.94	-3.60%	影响较小
业务招待费	1,762,303.48	1,981,067.46	-218,763.98	-11.04%	影响较小
办公费	624,760.65	395,226.63	229,534.02	58.08%	影响较小
其他费用	3,515,131.95	2,657,347.53	857,784.42	32.28%	影响较小
合 计	12,709,786.44	15,977,197.33	-3,267,410.89	-20.45%	-

从上表可知，2017 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331,384.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52.61%，其中大宗商品贸易销售收入 314,227.99 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 94.82%，大宗商品贸易业务已成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2017 年营业收入的大幅增长主要为大宗贸易业务收入的大幅增长所致。

大宗贸易业务的日常交易活动由业务人员通过电话联系，在张家港化工电子交易市场进行电子交易，并在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库区（<http://www.cj-int.cn>）交割，无需提货，不涉及物流运输。由于采用电子交易，对公司的运营设备、人员数量的要求相对较低，相对应的日常运营成本也较低。

鉴于大宗贸易的这些特性和公司油服业务的持续低迷状态，公司管理层在大力拓展业务的同时，加强成本管控力度，不断优化内部结构与流程，精简人员，特别是业务量萎缩的油服板块业务人员，引进专业性人才，整体运营效率得到了较大提升。通过上述一系列措施，使得公司总体运营成本未随着公司业务量大幅增长而大幅增加，销售费用也较上期同比有所下降。

问题 9、你公司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9 万元，请说明计算固定资产可回收金额的依据和过程，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由于公司所属油田技术服务业务随着近几年石油价格的大幅下跌，业务量出

现下滑，导致部分固定资产闲置，资产出现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应当对出现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关于可回收金额估计的相关要求：企业应当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如果企业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公司计算固定资产可回收金额的依据及过程：

因可回收金额估计的复杂性及主观判断较高，为了提高对可回收金额判断的准确性，公司根据石油行业特性与现状，聘请了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公司依据资产评估报告对单项固定资产的评估值确认为固定资产的可回收金额，并与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进行比较分析，从而确认是否需要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公司聘请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中联评报字【2018】第 431 号和中联评报字【2018】第 432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公司对评估出现减值的固定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8.59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的原因为上期固定资产已提足减值损失，公司报告期新增固定资产较少，因此报告期内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少。

综上所述，并经会计师审计复核，公司认为，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充分合理的。

年审会计师专项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亚会 A 专审字（2018）0069-1 号。

问题 10、你公司预收账款中预收彭州市天然气公司股权转让款期初、期末余额均为 1,300 万元，你公司披露未偿还或结转该预收款的原因是将四川智捷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捷公司”）的股权转让给彭州市天然气公司，后因智捷公司破产，股权无法转让，预收股权转让款也无需退还。请说明你公司无

需退还股权转让款的原因，将股权转让款长期在预收账款列示是否合理，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绵阳市仁智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仁智实业”）于 2001 年 11 月对外投资了四川智捷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捷公司”），根据智捷公司章程的规定，智捷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整，其中仁智实业出资人民币 3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35.00%；中气控股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4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45.00%；彭州市天然气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10.00%；彭州市开源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10.00%。（智捷公司其他情况已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详细说明）

2005 年，自然人沈红霞收购中气控股有限公司并出任智捷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因合作方变化，彭州天然气公司与中气控股有限公司出现经营分歧，严重影响智捷公司的正常经营。2007 年，公司董事会决议将持有的智捷公司 35.00% 的股权作价 1500 万元转让给彭州市天然气公司，并与彭州天然气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彭州天然气公司在 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2 月期间向公司支付了 1300 万元股权转让预付款。

因智捷公司其他股东不同意此次股权转让，前述股权转让的审批及工商变更手续一直未能完成。2010 年 8 月 3 日，公司与彭州天然气公司就前述股权转让事项共同签署《补充协议》，约定在补充协议签订之日起两年后如原股权转让仍未通过审批或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的情况下，同意仍以 1500 万元的作价转让仁智实业股权给彭州天然气公司；彭州天然气公司于股权转让完成之日，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 200 万元，并承诺不使用仁智实业有关名称或商标。

2011 年 9 月 22 日，智捷公司被成都市工商局依据“企业年度检验办法”吊销营业执照。

基于上述说明及双方签订的转让协议、补充协议，公司认为：

（1）智捷公司营业执照虽已被吊销，但公司后续签订的股权补充协议仍然有效，因此，从法律层面上看，公司与彭州天然气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是有效的；

（2）公司与彭州天然气公司已达成了一致意见，该股权转让可以通过直接

转让智捷公司股权或是转让仁智实业公司的股权来完成。转让双方都认可上述股权转让行为，彭州天然气公司亦从未要求公司退还该转让款；

（3）该笔股权转让因尚未实际完成工商变更，公司仍然对智捷公司具有重大影响，股权转让价款仍有余款尚未支付完成，该股权转让行为尚未完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应将收到的款项记入预收账款。

综上所述，并经会计师审计复核，公司认为，公司将该笔股权转让款项在预收账款列示是合理的。

年审会计师专项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亚会 A 专审字（2018）0069-1 号。

问题 11、你公司披露公司目前在吉尔吉斯斯坦、伊朗、阿尔巴尼亚的项目已经取得了良好的进展，请说明上述项目进展的具体情况。

【回复】：

公司控股孙公司绵阳仁智天能石油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在北京与吉尔吉斯斯坦的 ОсОО«ПетроБрайт Техникал Сервисес Лтд»签署了《钻井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合同总金额预计约为 2800 万美元。详见公司 2017 年 1 月 23 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控股孙公司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合同签署后，仁智天能公司在施工地成立项目部，并于 2017 年 5 月份开始施工，截至 2017 年末，该项目已完成 8 口油井的钻井工作，确认收入 3,821.57 万元，实现利润 439.47 万元。由于施工当地的天气原因，2018 年该项目的钻井工作已于 4 月份开始，目前进展正常。

针对阿尔巴尼亚国家石油公司老油田提高采收率的需求，公司考察了阿尔巴尼亚众多老油田，认为这是一个较好的商业机会，考虑筛选有潜力的老油田标的，采用国内的聚合物驱油技术进行老油田开发。截至目前，该项目的评价工作正在进行中。

伊朗能源部和国家石油公司批准实行伊朗 South Azadegan 油田 10 口井带资总包项目，公司已组织人员前往伊朗完成了项目考察工作。截至目前，公司正

在与该项目的总包方进行合作洽谈中。

问题 12、你公司期末员工数量为 251 人，较期初减少 59 人。此外，报告期内你公司员工专业构成发生较大变化，其中财务人员由 19 人变为 56 人，行政人员由 105 人变为 10 人。请说明你公司人员结构变动的原因。

【回复】：

经核查，截至2017年末，公司财务人员为10人，行政人员为56人，上述人员数据差异为年末统计员工人数时人事部门工作人员手误造成。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加强定期报告在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避免类似问题出现。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0日